央行报告显示居民买房意愿上升, 你会买房吗?

2023年年初以来,在多项政策利好下,房地产行业数据筑底趋稳,整体楼 市点状复苏。其中二手房市场成交韧性更强,整体成交表现优于新房。

中国人民银行4月3日公布的《2023年第一季度城镇储户问卷调查报告》 显示,18.5%的居民对下季房价预期"上涨",较2022年第四季度的14%上升 4.5个百分点,问及未来三个月准备增加支出的项目时,17.5%居民选择购房, 较2022年第四季度的16%上升1.5个百分点。

房地产回稳趋势下,市场信心也出现了一定的修复。

央行调查报告: > 居民买房意愿上升



2023年4月3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 "2023年第一季度城镇储户问卷调查报 告",在全国50个城市进行了2万户城镇储 户问券调查。

结果显示:本季收入感受指数为 50.7%,比上季上升6.9个百分点。其中, 15.9%的居民认为收入"增加",比上季增加 5.0个百分点;69.7%的居民认为收入"基本 不变",比上季增加3.8个百分点;14.5%的 居民认为收入"减少",比上季减少8.8个百 分点。收入信心指数为49.9%,比上季上 升5.5个百分点。

对下季房价,18.5%的居民预期"上 ,54.1%的居民预期"基本不变",14.4% 的居民预期"下降",13.1%的居民"看不

与2022年第四季度相比,预期"上涨"

的占比上升4.5个百分点,预期"下降"的占 比从2022年第四季度的18.5%下降了4.1

从消费、储蓄和投资意愿来看,居民的 消费投资意愿也开始回升。2023年第一 季度倾向于"更多消费"的居民占23.2%, 比上季增加0.5个百分点;倾向于"更多储 蓄"的居民占58.0%,比上季减少3.8个百 分点;倾向于"更多投资"的居民占18.8%, 比上季增加3.3个百分点。

在问及未来三个月准备增加支出的项 目时,2023年第一季度居民选择比例由高 到低排序为:教育28.4%、医疗保健27.6%、 旅游24.0%、社交文化和娱乐19.9%、大额 商品 18.9%、购房 17.5%、保险 14.1%。 其 中,购房一项比2022年第四季度的16.0% 上升了1.5个百分点。

供需两端金融支持加码, > 整体楼市点状复苏



从市场来看,2023年一 季度,房地产市场在地方限制 性政策持续解绑、财税激励加 码升级的推动下,行业数据筑 底趋稳,整体楼市确实出现了 点状复苏,这也在一定程度上 印证了央行报告中居民对房 价预期的上涨及购房意愿的

CRIC(中国房产信息集 团)数据显示,2023年一季度 30个监测城市成交面积累计 同比上涨21%,其中3月恰逢 传统营销旺季,重点30城供 应爆发,环比大增164%,受其 影响,30个城市成交规模为 2200万平方米,环比再增 27%,与历年同期对比,略好 于2020年和2022年。

具体来看,一线城市因供 应显著放量,成交大幅回升, 同环比涨幅5成。北京、上海 热点恒热,深圳低位回升,广 州迎来阶段性放量行情。

二三线城市回升幅度不 ·线显著。大体可以分为 以下三类:一是厦门等依靠中 高端客群支撑市场热度城市, 因改善盘集中入市环比几近

翻番。二是武汉、南京、苏州 等强二线城市整体复苏动能 延续低位回升态势,整体维持 高位。三是重庆、郑州、昆明、 徐州等增长持续性转弱,节后 一轮释放后,需求略显疲软。

相比于新房市场,2023 年一季度二手房市场成交回 暖的迹象更为突出。23个监 测的重点城市一季度成交规 模同比上涨47%。一线以及 二三线强市在刚需和刚改的 需求推动下成交快速反弹。

我们认为,整体楼市点状 复苏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供 应缩量显著,恰逢传统春节假 期,房企推盘积极性本就不 高,加之部分城市因供给节 奏问题面临缺货断档,整体 推货量创近年来同期新低; 另一方面,在疫情防控全面 优化、降首付、降利率等外部 利好刺激之下,成交出现了 显著复苏。而二手房市场成 交韧性更强,整体成交表现 优于新房,根本原因在于刚 需、刚改客群的集中释放对 短期成交形成了显著支撑。

(丁祖昱评楼市)

深圳6折人才房将成为历史 共有产权房将登上舞台

深圳人才房和安居型商品 房将正式成为历史。

日前,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 源局发布关于公开征求《深圳市 地价测算规则(修订征求意见 稿)》意见的通告。

上述文件的起草说明书提 到:目前,市住房建设局正在牵 头制定我市保障性住房相关政 策,取消了原来的安居型商品 房、人才住房等住房类型,新增 了保障性租赁住房(细分为政府 组织配租和社会主体出租两种 类型,下称"保租房")、共有产权 住房等住房类型。相应的,深圳 的住房保障体系将由当前公共 租赁住房、人才住房、安居型商 品房三种类型为主,转为以公共 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 有产权住房三种类型为主。

上述转变有两点值得关 一是,可售的保障性住房方 面,原本能够取得完全产权的保 障性住房——安居型商品房、可 售型人才住房将成为历史,采取 封闭流转的共有产权住房将登 上舞台;二是,可租的保障性住

房方面,新增了保障性租赁住 房,这意味着非深圳户籍的普通 新市民也将获得低于市价的租 房机会。

具体来看,原本可以销售的 保障性住房——安居型商品房、 可售型人才住房,售价约为同片 区商品房的6折,签订买卖合同 满10年后,可申请取得住房完 全产权;而新增的共有产权住 房,未来售价约为同片区商品房 的5折,采取封闭流转,在签订买 卖合同满5年后,只能面向符合 条件的对象转让产权份额或者 申请收购,无法取得完全产权。

相比之下,不能取得完全产 权的共有产权住房几乎没有投资 属性,因此,市场普遍认为,现有 的安居型商品房和可售型人才房 将比共有产权住房更受欢迎。然 而值得注意的是,在深圳房地产 市场销售去化不畅的当下,人才 住房受欢迎的程度也不达预期。 对此,广东省城规院住房政策研 究中心首席研究员李宇嘉认为, 在售的人才住房、安居型商品房. 在销售完毕以后,全面向共有产

权住房转型,这有利于目前正在 销售的人才住房的去化。

新增的保障性租赁住房即 低于市价的,面向符合条件的新 市民、青年人、各类人才等群体供 应的租赁住房。与深圳此前就有 的公共租赁住房比起来,保障性 租赁住房没有户籍限制,非深户 也能申请;与此前深圳拥有的可 租型人才房比起来,保障性租赁 住房对申请人的学历等方面有 所放宽。另外,近年来深圳对保 障性租赁住房的供应计划远超 原来的公租房,未来深圳市民低 价租房的可能性也随之增加。

深圳住房保障体系的改变 是顺应新时期国家政策的新要 求。2021年7月,国务院发布 《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 的意见》,第一次从国家层面明 确了我国住房保障体系的顶层 设计,即我国的住房保障体系以 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 产权住房三种类型为主体。而 彼时,深圳市的住房保障体系包 含安居型商品房、人才住房(可 租和可售)、公共租赁住房三种 类型,与国家层面规定的住房保 障体系有差别,正是在这样的背 景下,深圳市住房保障体系开始 做出改变。

李宇嘉表示,长期以来,包 括深圳在内的热点城市,其住房 保障体系更多的是保障人才,目 的是促进本地经济增长和产业 转型。在高房价的背景下,这样 的做法没有任何问题,但是仅仅 保障人才的住房需求,存在一定 的功利性,也与国家新时期的保 障体系存在较大的错位,也会导 致新市民和年轻人的住房困难 程度增加。

李宇嘉表示,新的住房保 障最大的特征就是保障扩围, 其目的就是要顺应"内循环"主 导的新时期,将扩内需、促消费 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当低收 入人群的住房保障基本解决了 以后,住房保障体系就应该覆盖 更广大的住房困难人群,特别是 将它们的住房门槛降低,从而把 更广泛的人群纳入城市公共服 务的范围之内,为内需和消费扫 (第一财经) 清障碍。